

证券代码：832839

证券简称：共同管业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 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Chengdu Common Tube Group Co.,Ltd.

（住所：成都市温江区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海科路西段498号）



##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 主办券商



（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 目 录

目 录.....	1
释 义.....	2
一、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基本情况.....	1
（一）发行数量.....	1
（二）发行价格、认购方式及募集资金总额.....	1
（三）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2
（四）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及其认购股份数量.....	2
（五）本次发行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否发生变化.....	7
（六）关于本次发行是否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的 情况说明.....	7
（七）关于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及必要性、合理性的说明.....	7
（八）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中是否存在特殊条款的说明.....	9
（九）关于本次股票发行是否构成股份支付的说明.....	9
（十）公司等相关主体和股票发行对象是否属于联合失信惩戒对象 的情况说明.....	10
二、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10
（一）本次股票发行前后公司前 10 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 股票限售等对比情况.....	10
（二）本次发行前后变动情况说明.....	11
（三）本次发行前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14
三、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14
四、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及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	15
五、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开声明.....	16
六、备查文件.....	17

## 释 义

在本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公司	指	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股票发行/本次定向发行	指	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向股票发行对象发行股票的行为
股票发行方案	指	《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股票发行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规则（试行）》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
《验资报告》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11月7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会验字（2019）7913号）
认购协议	指	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发行对象签订的《关于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之股份认购协议》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在册股东	指	股权登记日（2019年10月8日）在册的股东
共同投资	指	成都共同投资有限公司
洛阳星泰	指	洛阳星泰工贸有限公司
泽仁实业	指	成都市泽仁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共同益达	指	成都共同益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澜石炜联	指	佛山市澜石炜联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北京共同	指	北京共同建筑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共同钢塑	指	成都共同钢塑制品有限公司
共同散热器	指	成都共同散热器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5 日和 2019 年 10 月 12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票发行方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会验字〔2019〕7913 号），对本次股票发行认购人的缴款情况予以审验，本次股票发行的基本情况如下：

## 一、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发行数量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发行方案确定的股票发行数量不超过 13,670,000 股（含本数），本次实际发行股票 13,670,000 股。

### （二）发行价格、认购方式及募集资金总额

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1.55 元，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完成 2018 年度权益分派，除权除息后的每股净资产为 1.50 元。根据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19 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46，未经审计），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1.58 元。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 1.60 元/股，该发行定价综合考虑了公司挂牌以来的权益分派情况、历次股票发行定价情况、二级市场交易情况、每股净资产情况，并与发行对象进行充分沟通后最终确定。

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方式以现金认购，实际发行募集资金的总额为人民币 21,872,000.00 元，募集资金将按照《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三）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股票发行业务规则》第八条的规定，“挂牌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的，公司现有股东在同等条件下对发行的股票有权优先认购。每一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数量上限为股权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现行《公司章程》第十四条第二款规定：“公司公开或非公开发行股份，发行前的在册股东不具有该等股份的优先认购权”。因此，本次股票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的安排，现有股东参与认购公司股票适用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 （四）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及其认购股份数量

#### 1、发行对象及认购数量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属于确定对象的股票发行，认购对象均系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和《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投资者共计 24 名，其中包括现有在册股东 12 名、核心员工 12 名，发行新增非公司现有股东累计不超过 35 名。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认购对象类型
1	成都共同投资有限公司	3,800,000	6,080,000.00	现金	现有股东
2	佛山市澜石炜联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4,000,000	6,400,000.00	现金	现有股东
3	杨蓉	3,188,000	5,100,800.00	现金	现有股东
4	杨涵	50,000	80,000.00	现金	现有股东
5	吕红芳	30,000	48,000.00	现金	现有股东
6	杨亚	100,000	160,000.00	现金	现有股东
7	孙东宁	30,000	48,000.00	现金	现有股东
8	杨凤英	40,000	64,000.00	现金	现有股东
9	杨永刚	60,000	96,000.00	现金	现有股东
10	陈波	50,000	80,000.00	现金	现有股东
11	刘涛	30,000	48,000.00	现金	现有股东
12	万朝霞	300,000	480,000.00	现金	现有股东

13	扈瑶	30,000	48,000.00	现金	核心员工
14	王琼	40,000	64,000.00	现金	核心员工
15	张德刚	50,000	80,000.00	现金	核心员工
16	王利	100,000	160,000.00	现金	核心员工
17	宗毅	30,000	48,000.00	现金	核心员工
18	徐秋	60,000	96,000.00	现金	核心员工
19	黄川	30,000	48,000.00	现金	核心员工
20	黄彬	430,000	688,000.00	现金	核心员工
21	钟文远	130,000	208,000.00	现金	核心员工
22	杜俊超	30,000	48,000.00	现金	核心员工
23	张渝	437,000	699,200.00	现金	核心员工
24	索成新	625,000	1,000,000.00	现金	核心员工
合计		13,670,000	21,872,000.00	-	-

## 2、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基本情况如下：

### (1) 共同投资：

企业名称	成都共同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7253947218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700号3栋1单元9层916号
法定代表人	陈模
注册资本	（人民币）捌佰万元
成立日期	2001年2月16日
营业期限	2001年2月16日至永久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房屋租赁；新材料的研发、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共同投资系公司控股股东。

### (2) 澜石炜联：

企业名称	佛山市澜石炜联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4723840978L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金澜路石头路段17号楼1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	陈汝雄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
成立日期	2000年6月28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销售金属材料、金属制品、有色金属（不含贵、稀金属）。（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澜石炜联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3) 杨蓉女士：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510102195805\*\*\*\*，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3年5月出生，系公司在册股东、董事、实际控制人之一，现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共同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4) 杨涵先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510321198206\*\*\*\*，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6月出生，系公司在册股东，现任公司华南地区销售总监。

(5) 吕红芳女士：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510123197911\*\*\*\*，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11月出生，系公司在册股东，现为公司财务部职员。

(6) 杨亚先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510102196909\*\*\*\*，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9月出生，系公司在册股东，现任公司支架事业部执行总裁。

(7) 孙东宁先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510304196409\*\*\*\*，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9月出生，系公司在册股东，现任公司售后工程部部长。

(8) 杨凤英女士：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510123196802\*\*\*\*，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2月出生，系公司在册股东，现任公司会计部职员。

(9) 杨永刚先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510129196808\*\*\*\*，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8月出生，系公司在册股东，现任公司生产部工模组组长。

(10) 陈波先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510105197805\*\*\*\*，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5月出生，系公司在册股东，现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共同制管副经理。

(11) 刘涛先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510129198602\*\*\*\*，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2月出生，系公司在册股东，现任公司生产部冲压组组长。

(12) 万朝霞女士：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512533196403\*\*\*\*，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3月出生，系公司在册股东，现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共同财务负责人。

(13) 扈瑶女士：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510129198907\*\*\*\*，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7月出生，系公司核心员工，现任公司商务部部长。

(14) 王琼女士：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511025198201\*\*\*\*，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1月出生，系公司核心员工，现任公司客户服务部部长。

(15) 张德刚先生：身份证号码：510521197209\*\*\*\*，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9月出生，系公司核心员工，现派驻公司全资子公司共同钢塑担任财务负责人。

(16) 王利先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510129197307\*\*\*\*，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7月出生，系公司核心员工，现派驻公司全资子公司共同钢塑担任技术部部长。

(17) 宗毅先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510129196704\*\*\*\*，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4月出生，系公司核心员工，现派驻公司全资子公司共同钢塑担任设备主管。

(18) 徐秋先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510129196908\*\*\*\*，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8月出生，系公司核心员工，现派驻公司全资子公司共同钢塑担任车间主任。

(19) 黄川先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511002198212\*\*\*\*，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12月出生，系公司核心员工，现派驻公司全资子公司共同钢塑担任售后主管。

(20) 黄彬先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511123198105\*\*\*\*，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5月出生，系公司核心员工，现派驻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共同担任储运部部长。

(21) 钟文远女士：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513001197011\*\*\*\*，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11月出生，系公司核心员工，现派驻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共同担任办公室副主任。

(22) 杜俊超先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510107199302\*\*\*\*，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2月出生，系公司核心员工，现派驻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共同担任销售经理。

(23) 张渝先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110105195504\*\*\*\*，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5年4月出生，系公司核心员工，现派驻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共同担任技术顾问。

(24) 索成新先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410311196401\*\*\*\*，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1月出生，系公司核心员工，现派驻公司控股子公司共同散热器担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 3、发行对象之间及发行对象与公司及主要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共同投资系公司控股股东。

澜石炜联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杨蓉女士系公司在册股东、董事、实际控制人之一，也系公司控股股东共同投资之董事、股东。杨蓉女士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陈模先生之配偶，与公司股东、董事、常务副总经理陈工力先生系母子关系；

索成新先生系公司核心员工、公司控股子公司共同散热器之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股东，也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洛阳星泰之股东、监事。

杨涵先生、吕红芳女士、杨亚先生、孙东宁先生、杨凤英女士、杨永刚先生、陈波先生、刘涛先生以及万朝霞女士均系公司在册股东；扈瑶女士、王琼女士、张德刚先生、王利先生、宗毅先生、徐秋先生、黄川先生、黄彬先生、钟文远女士、杜俊超先生、张渝先生均系公司核心员工。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本次股票发行的其他认购对象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五）本次发行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否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控股股东仍为共同投资，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陈模、杨蓉、陈工力组成的陈模家族。

综上，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六）关于本次发行是否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的情况说明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规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股票的公众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股东累计不超过 200 人的，中国证监会豁免核准，由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自律管理，但发行对象应当符合本办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在册股东数为 58 名，本次定向发行拟新增股东人数不超过 35 人（含）。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累计将不会超过 200 人。

综上，本次股票发行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关于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的情形且符合该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因此，本次定向发行除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履行股票发行备案程序外，不涉及其他主管部门审批、核准事项。

#### （七）关于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及必要性、合理性的说明

##### 1、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股票发行为确定对象的股票发行，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股票发行方案：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2,187.20 万元（含），具体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募集资金不涉及投向房地产理财产品、购买住宅

类房产或从事住宅房地产开发业务、购置工业楼宇或办公用房、宗教投资等情形。具体使用计划如下：

使用项目	预算金额（万元）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187.20
其中： 原材料采购	1,687.20
支付员工薪酬	500.00

公司在实际使用流动资金时可根据具体情况在以上规定的资金用途内进行合理调整。

## 2、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为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新型建筑材料（不锈钢管材、管件，钢塑管及配套管件，铝塑管及配套管件，抗震支吊架、成品支吊架及管廊支吊架等），重点包括三大业务板块，即不锈钢管道业务、钢塑管道业务和抗震支吊架业务，产品应用工程覆盖全国多个省市，主要涉及安全供水、燃气输送、通风和暖水气输送、轨道交通、油气输送、机电设备抗震支撑系统等多个应用领域。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的 XYZH/2019CDA20148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8 年度营业收入为 199,896,800.83 元、同比增长 2.67%，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577,217.07 元，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910,585.96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519,199.06 元。根据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19 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46，未经审计），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 2019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为 119,721,600.48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5.62%，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667,068.44 元，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000,801.52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89,056.44 元。

目前，公司业务正处在开拓增长期，预计公司 2019 年业务规模会稳步增长，但公司业务扩展所需的资金压力较大，日益扩大的业务量需要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的支持。同时，基于行业特点和公司自身的生产经营实际，公司产品门类和规格型号较多、生产周期较长，而公司产品的应用项目的施工周期相对较短，客户对供货的时效性要求高，倘若没有足量的产品库存，公司将无法满足客户对供货周期的要求，所以公司的存货余额较大，存货占用资金量较大。

综上，公司通过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实力，缓解公司生产经营增长带来的资金压力，改善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时，公司也充分考虑了现有资金规模与公司中长期发展的需要，因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是必要的、合理的，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 （八）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中是否存在特殊条款的说明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与发行对象签署的《股票认购协议》中不存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实施细则》《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四）—特殊投资条款》等相关业务规则规定的特殊条款，也不存在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第三方与认购方签订补充协议的情形。

#### （九）关于本次股票发行是否构成股份支付的说明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不适用股份支付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共 24 名，其中公司在册股东 12 名，核心员工 12 名，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60 元/股，不低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58 元），该发行定价综合考虑了公司挂牌以来的权益分派情况、历次股票发行定价情况、二级市场交易情况、每股净资产情况，并与发行对象进行充分沟通后最终确定。

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以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服务为目的，或者以激励为目的的情形。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的认购协议中，不存在以向发行对象认购公司股份而获取职工服务的情形，亦不存在其他具有股份支付的履约条件等。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不存在明显低于公司股票公允价值的情形，亦不存在低于公司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定价公允、合理。故本次股票发行不涉及《企业会计准则》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或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不适用股份支付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 （十）公司等相关主体和股票发行对象是否属于联合失信惩戒对象的情况说明

通过检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网、中国裁判文书网、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以及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等相关网站进行核查，公司及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以及本次发行对象均不属于全国股转系统发布的《关于发布〈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公告》（股转系统公告〔2016〕94号）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上述《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挂牌公司不得实施定向发行的情形。

## 二、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一）本次股票发行前后公司前 10 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对比情况

#### 1、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前 10 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 10 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股)	持有无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股)
1	共同投资	27,634,800	23.39	-	27,634,800
2	洛阳星泰	12,960,000	10.97	-	12,960,000
3	澜石炜联	10,000,000	8.47	-	10,000,000
4	泽仁实业	9,763,200	8.26	-	9,763,200
5	共同益达	9,000,000	7.62	-	9,000,000
6	杨蓉	8,798,000	7.45	-	8,798,000
7	刘莉嘉	5,760,000	4.88	-	5,760,000
8	陈克	5,320,000	4.50	-	5,320,000
9	陈工力	3,600,000	3.05	2,700,000	900,000
10	徐静	3,278,000	2.77	-	3,278,000
	合计	96,114,000	81.36	2,700,000	93,414,000

#### 2、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前 10 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10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股)	持有无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股)
1	共同投资	31,434,800	23.85	-	31,434,800
2	澜石炜联	14,000,000	10.62	-	14,000,000
3	洛阳星泰	12,960,000	9.83	-	12,960,000
4	杨蓉	11,986,000	9.09	8,989,500	2,996,500
5	泽仁实业	9,763,200	7.41	-	9,763,200
6	共同益达)	9,000,000	6.83	-	9,000,000
7	刘莉嘉	5,760,000	4.37	-	5,760,000
8	陈克	5,320,000	4.04	-	5,320,000
9	陈工力	3,600,000	2.73	2,700,000	900,000
10	徐静	3,278,000	2.49	-	3,278,000
合计		107,102,000	81.26	11,689,500	95,412,500

公司审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10月8日，杨蓉女士于2019年10月24日经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任期为2019年10月24日至2021年4月14日，因此，本次股票发行前杨蓉女士所持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本次股票发行后杨蓉女士所持股份(含本次认购股份)按百分之七十五比例限售(以下《(二)本次发行前后变动情况说明之1、股本结构》以及《(二)本次发行前后变动情况说明之6、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化情况》的计算同理)。

## (二) 本次发行前后变动情况说明

### 1、股本结构

股份类型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b>一、有限售条件的股份</b>	<b>6,503,610</b>	<b>5.51</b>	<b>15,493,110</b>	<b>11.76</b>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700,000	2.29	11,689,500	8.87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6,503,610	5.51	15,493,110	11.76
3、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00
<b>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b>	<b>111,626,390</b>	<b>94.49</b>	<b>116,306,890</b>	<b>88.24</b>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4,094,800	37.33	42,093,300	31.94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167,870	1.84	5,164,370	3.92

3、核心员工	2,930,000	2.48	5,372,000	4.08
4、其他	72,131,720	61.06	67,573,720	51.27
<b>合计</b>	<b>118,130,000</b>	<b>100</b>	<b>131,800,000</b>	<b>100</b>

## 2、股东人数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在册股东数量为58名，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12名，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东数为70名，累计不超过200人。

## 3、资产结构

由于公司本次股票发行采取现金认购方式，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21,872,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金额为21,507,000.00元。因此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的货币资金、资产总额以及所有者权益均增加人民币21,507,000.00元，股本从118,130,000股增加至131,800,000股，增加资本公积7,837,000.00元，公司的资本实力得到一定提升。

## 4、业务结构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从事不锈钢管材、管件和钢塑管及其配套管件、铝塑管及其配套管件以及抗震支吊架、成品支吊架、管廊支吊架及其配件等新型建筑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本次定向发行有利于进一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对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作用显著。

因此，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仍为主要从事不锈钢管材、管件和钢塑管及其配套管件、铝塑管及其配套管件以及抗震支吊架、成品支吊架、管廊支吊架及其配件等新型建筑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 5、公司控制权变化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的控制权未发生变动，公司的控股股东仍为共同投资，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陈模、杨蓉、陈工力组成的陈模家族。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共同投资直接持有公司23.85%的股权，仍是公司第一大股东，即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模、杨蓉、陈工力及其一致行动人

组成的陈模家族合计控制公司 40.81%的股权，且陈模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仍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因此，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的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 6、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化情况

序号	姓名	担任职务	持股方式	发行前（股）		发行后（股）	
				股数 （股）	比例 （%）	股数 （股）	比例 （%）
1	陈 模	董事、董 事长、总 经理	直接持股	-	0.00	-	0.00
2	杨 蓉	董 事	直接持股	8,798,000	7.45	11,986,000	9.09
3	黄海萍	董事、副 总经理	直接持股	1,652,000	1.40	1,652,000	1.25
4	陈工力	董事、副 总经理	直接持股	3,600,000	3.05	3,600,000	2.73
5	周永彬	董 事	直接持股	-	0.00	-	0.00
6	段 涌	董事、董 事会秘书	直接持股	144,000	0.12	144,000	0.11
7	彭晓刚	监事、监 事会主席	直接持股	1,080,000	0.91	1,080,000	0.82
8	胡仲蓉	监 事	直接持股	532,000	0.45	532,000	0.40
9	李 勤	监 事	直接持股	199,000	0.17	199,000	0.15
10	文长宏	副总经理	直接持股	-	0.00	-	0.00
11	钟一凡	副总经理	直接持股	1,464,480	1.24	1,464,480	1.11
12	贾紫薇	核心员工	直接持股	125,000	0.11	125,000	0.09
13	周宇平	核心员工	直接持股	100,000	0.08	100,000	0.08
14	万朝霞	核心员工	直接持股	1,000,000	0.85	1,300,000	0.99
15	徐传汉	核心员工	直接持股	625,000	0.53	625,000	0.47
16	王建军	核心员工	直接持股	370,000	0.31	370,000	0.28
17	杨 涵	核心员工	直接持股	450,000	0.38	500,000	0.38
18	白永红	核心员工	直接持股	60,000	0.05	60,000	0.05
19	杨 亚	核心员工	直接持股	200,000	0.17	300,000	0.23
20	扈 瑶	核心员工	直接持股	-	0.00	30,000	0.02
21	王 琼	核心员工	直接持股	-	0.00	40,000	0.03
22	张德刚	核心员工	直接持股	-	0.00	50,000	0.04
23	王 利	核心员工	直接持股	-	0.00	100,000	0.08
24	宗 毅	核心员工	直接持股	-	0.00	30,000	0.02

25	徐秋	核心员工	直接持股	-	0.00	60,000	0.05
26	黄川	核心员工	直接持股	-	0.00	30,000	0.02
27	黄彬	核心员工	直接持股	-	0.00	430,000	0.33
28	钟文远	核心员工	直接持股	-	0.00	130,000	0.10
29	杜俊超	核心员工	直接持股	-	0.00	30,000	0.02
30	张渝	核心员工	直接持股	-	0.00	437,000	0.33
31	索成新	核心员工	直接持股	-	0.00	625,000	0.47
<b>合计</b>				11,601,480	9.82	26,029,480	19.75

注：本次股票发行前杨蓉未担任公司董事，故本表格“发行前”项下杨蓉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均未纳入发行前“合计栏”的计算范围。

### （三）本次发行前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1	0.13	0.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9	9.31	7.0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元）	-0.02	-0.02	-0.02
每股净资产（元）	1.56	1.48	1.5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55	1.45	1.44
资产负债率（合并）（%）	33.15	42.24	31.59
流动比率（倍）	2.81	2.11	3.02
速动比率（倍）	0.96	1.08	1.17

本次定向发行的资金到位后，公司股本将增加 13,670,000 股，总股本增至 131,800,000 股，公司的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有所提高，资产负债率下降，资产负债结构得到改善，有利于提高公司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

## 三、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涉及的新增股份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

认购方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认购股份无限售条件，股票发行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备案后，可一次性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认购方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认购股份的限售应遵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认购股份无自愿锁定承诺。

#### **四、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及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针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管理和监管的内部控制，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信息为：

户名：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成都温江支行

账号：511 511 360 013 000 093 718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19-062）将该专户作为公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缴款账户。在本次股票发行认购结束后，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温江支行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约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上述认购缴款账户相符，并约定该专户金额为 21,872,000.00 元，仅用于存储、管理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原材料采购、支付员工薪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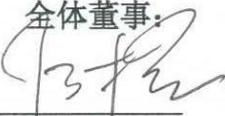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出具的会验字（2019）7913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9 年 10 月 25 日，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汇入该账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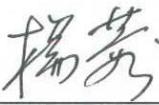
截至本《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出具之日，公司未使用本次募集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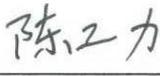
### 五、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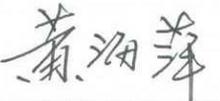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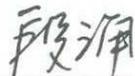
  
陈 模

  
杨 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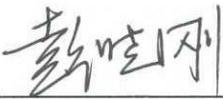
  
陈工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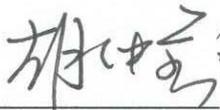
  
黄海萍

  
周永彬

  
段 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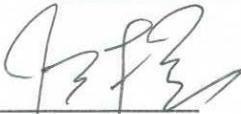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彭晓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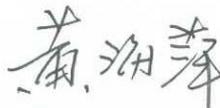
  
胡仲蓉

  
李 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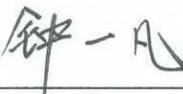
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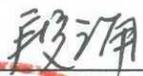
  
陈 模

  
陈工力

  
黄海萍

  
文长宏

  
钟一凡

  
段 涌

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8日



## 六、备查文件

本次发行情况报告书备查文件如下：

（一）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和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合法合规的意见》。

（三）《四川盛豪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定向发行股票合法合规性之法律意见书》。

（四）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本次股票发行出具的《验资报告》（会验字〔2019〕7913号）。

（五）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本次股票发行对象签订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书》。

（六）成都共同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温江支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